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长颜昌绪先生、独立董事杨光亮先生、独立董事周洁敏女士、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何鹏先生委托董事何颀先生、董事陈曦先生委托副董事长颜亚奇先生出席会议）。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颜亚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颜昌绪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颜昌绪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关于选举颜亚奇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颜亚奇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颜昌绪先生、颜亚奇先生、杨光亮先生（独立董事）、周洁敏女士（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独立董事）等五位董事组成，其中颜昌绪先生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由何颀先生、吉利女士（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独立董事）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吉利女士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颜昌绪先生、杨光亮先生（独立董事）、周洁敏女士（独立董事）三位董事组成，其中杨光亮先生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颜亚奇先生、周洁敏女士（独立董事）、吉利女士（独立董事）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周洁敏女士为召集人。

(四) 关于聘任颜亚奇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颜亚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

(五) 关于聘任何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何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六) 关于聘任何颀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何颀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

(七) 关于聘任何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何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

(八) 关于聘任吴攀道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吴攀道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

（九）关于聘任庄万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庄万福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十）关于聘任李超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李超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十一）关于聘任胡英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胡英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三年。

（十二）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1 日

附件：

吴攀道先生简历

吴攀道先生，1970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至1995年担任四川省简阳化肥厂化验室负责人；1995年进入公司，从事化学分析、知识产权协调等工作，历任质管部主管、研发部主管、总经理助理、监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共关系、知识产权、法律事务，分管公关法务知识产权部，兼任公关法务知识产权部部长。截止本日，吴攀道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份89,420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攀道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庄万福女士简历

庄万福女士，196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管理会计师，西南财大EMBA在读。1983年至2001年，在简阳市农药厂从事会计工作，历任财务科长、财务科负责人。2001年5月进入公司财务部从事会计工作，历任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财务工作，分管财务部。截止本日，庄万福女士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份87,040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庄万福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超先生简历

李超先生，1968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大学专科学历，经济师。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简阳市支行，2009年2月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现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投资部部长）。李超先生已于2015年11月取得深圳证

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联系电话：028-66848862

传真：028-66848862

电子邮箱：dsh@scggic.com。

胡英女士简历

胡英女士，199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2011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审计专员、证券投资部证券专员。现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